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一）为适应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强化公司智能制造能力，提升产品智能化水平，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汕头市金明智能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金明智能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1000万元，同时调整子公司的经营范围。

（二）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长职权范围，无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后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营业执照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名称：广东金明智能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三) 住所：汕头市濠江区台商投资片区濠江片 D03-1 地块内
一期厂房 B

(四)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

(五) 成立日期：2016 年 2 月 3 日

(六) 营业期限：长期

(七)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安装、销售：自动化专用设备；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以及智能系统的开发与应用；智能机器人、自动化装备、智能自动化生产系统、物流仓储系统、生产辅助系统、控制软件、智能化数控系统、信息技术与网络系统的设计、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转让；质检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五日